

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格尔木市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格尔木市总工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组织和指导基层工会履行工会的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四项社会职能，指导基层工会参与民主管理，对企业的劳动、安全、卫生保护实施职工群众监督检查，依法调处劳动关系；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职工生活福利和社会保障工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困难职工提供服务；组织指导职工开展劳动竞赛、技术革新、合理化建议、职工群众科技活动，做好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及先进集体的评选、表彰、培养和管理工作；开展职工的政治思想、文化、技术教育和健康的文体、娱乐活动；做好工会组织建设和工会干部培训教育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市总工会人员编制 4 人，行政编制 3 人、工勤编制 1 人、离休 1 人，退休 4 人、聘用人员 13 人、公务车辆 1 辆、实有 2 辆、独生子女 3 人。

工人俱乐部编制 8 人，实有人数 7 人、其中管理人员 1 人技术岗 2 人工勤编制 4 人、退休 4 人。

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格尔木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64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6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六、其他收入	7	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5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5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6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4	7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70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交纳所得税	60	
基本支出结转	2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转入事业基金	62	
经营结余	29		其他	63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4	
	31		基本支出结转	65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6	
	33		经营结余	67	
总计	34	708	总计	68	708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格尔木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8	705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	637					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40	637					3
2012901			行政运行	110	107					3
2012950			事业运行	54	5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76	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	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7	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	2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1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	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	11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格尔木市总工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 本 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8	7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0	64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40	640				
2012901			行政运行	110	110				
2012950			事业运行	54	5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76	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	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7	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	2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1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	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	1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格尔木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37	6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7	5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	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705	本年支出合计	77	705	705	
	25			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基本支出结转	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81			
	29			82			
总计	30	705	总计	83	705	7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格尔木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05	7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7	63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37	637	
2012901			行政运行	107	107	
2012950			事业运行	54	5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76	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	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7	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	2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1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	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	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格尔木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	30201	办公费	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8	30202	印刷费	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31004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4	31005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5	31006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	30207	邮电费	4	31007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5	31008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	30211	差旅费	3	310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6	31012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	31014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2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04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1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			
人员经费合计		247	公用经费合计					4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格尔木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1		1		1		1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格尔木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收支总决算 705 万元，比 2015 年收支总决算增 2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增加。

二、关于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7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5 万元，占 99.58%；其他收入 3 万元，占 0.42%。

三、关于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7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8 万元，占 100%；

四、关于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705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增加。

五、关于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 640 万元，占 91%，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公共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4 万元，占 8%，主要用于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

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 万元，占 1%，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关于格尔木市总工会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4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

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占 100%；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三公”经费与上年执行情况差异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无变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

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个项级科目。1.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

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2. 提租补贴：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人均标准*元/月。3. 购房补贴：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